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的（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实训3号楼通风设备更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通风实验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实验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3. （万向抽气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4. （变风量全钢台式通风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5. （双面桌上型变风量通风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6. （变风量全钢台式通风柜（下柜为试剂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5384万元，资产总额1064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7. （玻璃钢变频风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菱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8人，营业收入为9100万元，资产总额4560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8. （玻璃钢定频风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菱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8人，营业收入为9100万元，资产总额4560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型企业)；

9. (控制单元)，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5384 万元，资产总额 10649 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埃松气流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31 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2）若中标，本声明函作为中标公告的一部分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请如实填写。若提供虚假信息，则取消中标资格，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